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7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97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教師聯誼廳

主 持 人：鄭教務長德淵

紀錄：許瑞芳

出 席 者：林學務長春美（林靜慧代）、賴總務長錫中、謝主任斐紋、歐主任光勳、龔所長卓軍、屠所長國威、黃所長文英、張院長照堂、余所長為政、黃院長翠梅、陳所長國寧、潘所長亮文、蘇主任一志、張主任曉雯、李資訊長威龍、蔡館長宗德、詹主任復到、王主任明洲、曾主秘旭正（許瑞芳代）

未出席者：張主任瑀真（請假）、王所長為河（請假）、井所長迎瑞（請假）、陳所長齡慧（請假）、蔡所長斐文（請假）、陳主任品君（請假）、張主任清淵（請假）

壹、主席報告：（略）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參、各處、館、室業務報告：（略）

肆、討論提案：

- 一、 本院音像紀錄所管轄之大小放映廳器材租借收費辦法案，如說明，提請討論。
（音像藝術學院）

◎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二、 擬定「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外國交換學生至本校研習實施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（國際交流中心）

◎ 原單位撤案，未列入提案討論。

- 三、 本校「委辦計畫行政管理費及結餘經費運用實施要點」第三條、第五條及第六條條文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（人事室、會計室）

◎ 決議：第三條增加「國科會研究計畫除外」，餘修正通過。

- 四、 為維護圖資大樓整體環境清潔及觀瞻，擬自98年1月1日起禁止於圖資大樓中庭舉辦餐飲活動，以維護圖資大樓整體形象，提請討論。

（總務處）

◎ 決議：改提下次會議再討論。

- 五、 本校與中央研究院合作協議（草案），提請 討論。
（教務處）

◎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 修正本校校務基金約用工作人員管理要點第2條，條文修正對照表如附件，提請 討論。(人事室)

◎ 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陸、主席結論：

- 一、 因應景氣寒冬，各單位聘用新進人員時，若應聘者資格條件相當，請優先考慮錄用本校畢業生。(各單位)

柒、散會：15 時 00 分